



联合国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筹备会议的报告

(2004年4月14日至16日)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筹备会议的报告

(2004年4月14日至16日)



联合国 • 2004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1
二. 会议安排	2-14	1
A. 会议的开幕和会期	2-10	1
B. 议程和工作安排	11-12	2
C. 出席情况	13	2
D. 文件	14	2
三. 通过报告	15-16	3
四. 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通过的决定	17	3
2004/1		3
2004/2		3

第一章 导言

1. 大会第 58/213 号决议认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 2003/55 号决议中根据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建议，决定在该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期间，于 2004 年 4 月 14 日至 16 日举行为期三天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筹备会议，以深入评估和评价《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最后完成国际会议的筹备工作，包括拟定其议程。

第二章 会议的安排

A. 会议的开幕和会期

2. 委员会作为不限成员名额、为期三天的筹备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14 和 15 日举行了两次会议（第 2 和第 3 次会议），并举行了一些非正式会议。

3. 4 月 14 日，在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主席宣布会议开幕，并致开幕辞。

4.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秘书处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

5. 在同次会议上，国际会议秘书长安瓦尔·乔杜里也向委员会致辞。

6. 在同次会议上，巴哈马常驻代表发了言。

7. 同在这次会议上，小岛屿国家联盟主席（毛里求斯）介绍了由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进一步执行《行动纲领》战略草案。

8.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和加入国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候选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家和可能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美利坚合众国、图瓦卢和俄罗斯联邦代表的发言。

9. 在同次会议上，新西兰代表兼非正式协商协调员也发了言。

10. 2004 年 4 月 16 日，委员会第 3 次会议听取了口头报告，说明新西兰协调的关于国际会议筹备工作的协商结果。

B. 议程和工作安排

11. 4月16日，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第3次会议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载于E/CN.17/2004/L.2号文件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该议程如下：

1. 国际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5. 通过国际会议议程和工作安排：认可政府间组织和主要群体参加会议。
6. 工作安排，包括设立主要委员会。
7. 国际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8. 一般性辩论：全面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9. 通过国际会议的最后结果。
10. 通过国际会议的报告。
11. 国际会议闭幕。
12. 2004年4月14日，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第2次会议核可了E/CN.17/2004/9号文件中的关于认可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作为观察员参加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及其筹备会议的要求。

C. 出席情况

13.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国的代表出席了这届会议。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和欧洲共同体的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代表、各条约机构秘书处的代表、以及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与会者名单见E/CN.17/2004/INF/1号文件。

D. 文件

14. 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收到文件如下：

(a) 秘书长关于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工作的进展的报告(E/CN.17/2004/8)；

(b) 认可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参加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及其筹备会议(E/CN.17/2004/9)；

(c) 2004年3月26日卡塔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E/CN.17/2004/12)。

第三章 通过报告

15. 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收到报告草稿(E/CN.17/2004/L.4)。

16.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报告草稿。

第四章 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通过的决定

17. 根据主席的提议，委员会作为筹备会议通过了以下决定：

第 2004/1 号决定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筹备会议，授权唐·麦凯大使(新西兰)在2004年4月30日以后继续进行协商，以期就筹备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剩余的未决问题达成协议。

第 2004/2 号决定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筹备会议，还商定在国际会议举行前，于2004年8月28日和29日在毛里求斯举行为期两天的非正式协商。

04-33961 280504 010604

